

物流政策辑要

2022年1月号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2022年2月10日

重要政策：国务院：《关于〈“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批复》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通知》

政策摘要：一、基础设施

交通运输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

工信部等十部门：《关于促进制造业有序转移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等六部委：《关于印发〈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近期促进消费工作的通知》

二、国际物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跨周期调节进一步稳外贸的意见》

商务部等六部门：《关于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指导意见》

三、智慧物流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家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部门：《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工信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的通知》

四、低碳物流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

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三批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关于印发〈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地方政策：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支持中国（河北）自贸试验区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优化营商环境方案〉的通知》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开放强省建设规划〉的通知》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十四五”发展规划》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专题聚焦：“一带一路”物流与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安全

附件：2022 年 1 月份物流相关政策目录

重要政策：

国务院：《关于〈“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批复》

1月10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批复》。原则同意《“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

国务院要求，《规划》实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硬件和软件建设，培育壮大现代流通企业，提升现代流通治理水平，全面形成现代流通发展新优势，提高流通效率，降低流通成本，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

下一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将把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作为本地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明确责任分工，完善工作机制，编制建设方案，细化落实措施，确保将《规划》明确的重要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1月2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正式下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作为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立柱架梁的顶层设计，《规划》首次从贯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国民经济循环的高度，从涵盖统一大市场、商贸、物流、交通、金融、信用等现代大流通全方位的广度，明确了新时期我国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的指导思想、战略方向、发展目标和重大任务，吹响了高质量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的号角。

《规划》提出了建设“一市场、两体系、三支撑”的重大任务。“一市场”是深化流通领域“放管服”改革，构建商品和要素自由流动的国内统一大市场。“两体系”是现代流通的核心组成部分，即数字化、智慧化、开放型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和经济高效、绿色智能、安全稳定的现代物流体系。“三支撑”分别是增强交通运输对现代流通的支撑作用、提高金融对现代流通的保障能力、提升流通领域信用保障水平。

《规划》提出构建物流基础设施网络，促进物流业态模式创新，提升国际物流和应急物流能力，培育现代物流企业，实现物流高效、智慧、绿色、稳定发展。要依托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物流园区等构筑“通道+枢纽+网络”的物流运行体系。加快发展多种形式铁路快运，推进物流与相关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推广集约智慧绿色物流发展新模式。鼓励龙头物流企业拓展境外物流服务网络，提高物流企业专业化服务水平。优化应急物资储备布局，健全应急物流运转保障机制，做好应对物流中断的预案，提升应急物流保障水平。

《规划》围绕提高流通现代化水平、构建内畅外联现代流通网络、发展有序高效现代流通市场、培育优质创新现代流通企业四大发展方向，明确了到 2025 年以及展望 2035 年的目标。到 2025 年，商品和资源要素流动更加顺畅，商贸、物流设施更加完善，国内外流通网络和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流通业态模式更加丰富多元，流通市场主体更具活力，交通承载能力和金融信用支撑能力明显增强，应急保障能力和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流通成本持续下降、效率明显提高，对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作用显著提升。

《规划》提出构建由“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骨干流通走廊”组成的内畅外联现代流通网络，更好服务商品和资源要素跨区域、大规模、高效率流通。我国经济纵深广阔，随着流通空间范围扩展，商品和资源要素或更为分散，流通的规模效益、聚集效益逐渐减弱，需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加快建设由“支点城市+骨干走廊”组成的现代流通网络，发挥现代流通体系对商品和资源要素的规模化、集约化组织优势，支撑构建新发展格局。

下一步，将充分发挥中央在现代流通网络建设中的引导作用。要利用好我国经济纵深广阔优势，坚持全国一盘棋，做好顶层设计，研究制定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实施方案，统筹推进市场、商贸、物流、交通、金融、信用等现代流通体系软硬件条件在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骨干流通走廊布局建设。

同时，统筹发挥地方在现代流通网络建设中的主体作用。各地区将结合当地实际积极参与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骨干流通网络建设，并找准自身在现代流通网络建设中的位置和比较优势，进一步加强区域分工合作，避免简单复制、照套照搬其他地区经验，力戒短期行为和浮躁情绪，走一条具有地区特色的现代流通网络建设之路。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通知》

1 月 18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的通知》。

《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是，到 2025 年，综合交通运输基本实现一体化融合发展，智能化、绿色化取得实质性突破，综合能力、服务品质、运行效率和整体效益显著提升，交通运输发展向世界一流水平迈进。展望 2035 年，便捷顺畅、经济高效、安全可靠、绿色集约、智能先进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基本建成，“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都市区 1 小时通勤、城市群 2 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 3 小时覆盖）和“全球 123 快货物流圈”（快货国内 1 天送达、周边国家 2 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 3 天送达）基本形成，基本建成交通强国。

“十四五”时期综合交通运输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①	属 性
设施网络	1. 铁路营业里程（万公里）	14.6	16.5	预期性
	其中：高速铁路营业里程	3.8	5	预期性
	2. 公路通车里程（万公里）	519.8	550	预期性
	其中：高速公路建成里程	16.1	19	预期性
	3. 内河高等级航道里程（万公里）	1.61	1.85	预期性
	4. 民用运输机场数（个）	241	>270	预期性
衔接融合	5. 城市轨道交通 ^② 运营里程（公里）	6600	10000	预期性
	6. 沿海港口重要港区铁路进港率（%）	59.5	>70	预期性
	7. 枢纽机场轨道交通接入率 ^③ （%）	68	80	预期性
	8. 集装箱铁水联运量年均增长率（%）	—	15	预期性
智能绿色	9. 建制村快递服务通达率（%）	50	>90	预期性
	10. 重点领域 ^④ 北斗系统应用率（%）	≥60	>95	预期性
	11. 城市新能源公交车辆占比 ^⑤ （%）	66.2	72	预期性
安全可靠	12. 交通运输二氧化碳排放强度 ^⑥ 下降率（%）	—	[5]	预期性
	13. 道路运输较大及以上等级行车事故万车死亡人数下降率（%）	—	[12]	约束性
	14. 民航运输飞行百万小时重大及以上事故率（次/百万小时）	0	[<0.11]	约束性
	15. 铁路交通事故十亿吨公里死亡率（人/十亿吨公里）	0.17	<0.3	约束性

《规划》明确九个方面的主要任务。一是构建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勾画好美丽中国的“交通工笔画”。二是增强交通运输对重大战略支撑服务能力，差异化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三是加强互联互通和一体衔接，推进城市群和都市圈交通现代化。四是扩大优质运输服务供给，推动运输服务多元化品质化发展。五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智能技术深度推广应用。六是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全面推进绿色低碳转型。七是夯实安全发展基础，提升安全应急保障能力。八是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合作。九是聚焦制约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矛盾问题，加强现代化治理能力建设。

《规划》提出十一个工程和三个行动。其中十一个工程包括：一是战略骨干通道建设工程。二是综合交通枢纽建设重点工程。三是铁路网建设重点工程。四是公路网建设重点工程。五是水运设施网络建设重点工程。六是民用运输机场建设重点工程。七是综合交通网络衔接重点工程。八是边境地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九是重点城市群和都市圈交通网络建设工程。十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网联化升级工程。十一是综合交通运输安全应急能力提升重点工程。三个行动包括：一是运输服务品质提升行动。二是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行动。三是国际运输竞争力提升行动。

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规划》提出建设综合货运枢纽系统。优先利用现有物

流园区以及货运场站等设施，规划建设多种运输方式高效融合的综合货运枢纽，引导冷链物流、邮政快递、分拨配送等功能设施集中布局。完善货运枢纽的集疏运铁路、公路网络，加快建设多式联运设施，推进口岸换装转运设施扩能改造。实施邮政快递枢纽能力提升工程，加强邮政普遍服务和快递处理中心等设施建设，与铁路、公路、民航等枢纽加强统筹。推进 120 个左右国家物流枢纽建设。

在运输网络组织方面，《规划》要求建设高效货运服务网络。完善与产业布局、消费格局相适应的大宗货物、集装箱物流网络，建设大容量、低成本、高效率物流骨干通道，保障化肥等重要农资季节性运输。有序发展铁路双层集装箱运输，探索开行定制化的铁路直达货运班列，充分利用富余运力和设施能力发展高铁快运等铁路快捷货运产品。推动道路货运高质量发展，提升规模化、集约化水平。加强航空货运能力建设，培育壮大专业货运机队，优化航线和时刻配置，提升机场物流组织效率和服务品质。完善以物流园区、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站为支撑的城市三级物流配送网络，加强与干线运输、区域分拨有效衔接。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服务体系，提升产供销一体化服务能力。提升口岸通关能力和便利化水平。

在国际供应链保障方面，《规划》提出着力形成陆海空统筹的运输网络，加强供需对接和运力协调，提升国家物流供应链保障能力。务实推动与东盟国家及重要海运通道沿线国家的合作，加强海事国际合作，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合作推进海外港口建设经营，建设现代化远洋运输船队，维护国际海运重要通道安全畅通。增强国际航空货运能力，提高航权、时刻等关键资源配置效率，支持航空公司构建国际货运航线网络，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航空物流企业，提升航空物流全球响应能力。培育壮大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物流企业，稳步推进建设海外分拨中心和末端寄递配送网络。提升国际物流供应链信息服务水平，做好与外贸企业的物流信息对接。

《规划》提出，围绕一流设施、一流技术、一流管理、一流服务，在跨区域综合运输大通道资源优化配置、交通运输领域新基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城市群和城乡交通一体化、“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交通旅游融合发展、设施设备服务管理标准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和模式创新、国际物流供应链建设、绿色低碳交通发展等方面，有序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建立健全试点成果总结和系统推广机制，依托车购税等资金加大对试点示范项目的支持力度。

政策辑要：

一、基础设施

交通运输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

近日，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印发了《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规划》共包括“发展基础、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保障措施”四部分内容。

在发展目标方面，到 2025 年，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协同开放水平持续增强，枢纽城市集聚辐射作用较快提升，枢纽港站及集疏运体系更加完善，一体化、集约化、人文化、复合化水平明显提高，枢纽经济发展活力进一步显现，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展望 2035 年，一体融合、便捷顺畅、经济高效、开放互联的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基本建成，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竞争力跃居世界前列，综合交通枢纽城市集聚辐射作用明显发挥，枢纽港站实现旅客联程运输更加便捷顺畅，货物多式联运更加经济高效，枢纽经济发展成效显著，有力服务“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和“全球 123 快货物流圈”，为基本建成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提供有力支撑。

在重点任务方面，围绕建设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按照“坚持服务人民、坚持系统观念、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多方协同”的工作原则，提出了 5 方面 13 项具体任务。

一是推进枢纽多层次一体化发展。《枢纽规划》以开放协同为主题，推进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枢纽集群建设；以内畅外联为主题，加快枢纽城市建设；以一体化为主题，促进枢纽港站建设、完善集疏运体系和连接系统，着力推进旅客一体化换乘和货物高效多式联运。

二是加强枢纽服务网络化发展。《枢纽规划》明确着力支撑出行服务便捷顺畅，增强综合客运枢纽国际服务功能、强化枢纽间线路衔接、加快联程联运发展；推动物流服务经济高效，鼓励综合货运枢纽拓展国际物流供应链等功能；促进专业服务提质增效，为冷链物流、应急物流、危险化学品运输、电商快递、定制客运、旅游客运等发展提供网络化综合服务。

三是强化枢纽智慧安全绿色发展。在智慧发展方面，打造枢纽信息服务平台、鼓励枢纽智慧化升级；在安全发展方面，提高枢纽安全应急管理水平和水平；在绿色发展方面，鼓励枢纽加强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设施设备应用，服务绿色出行和运输结构调整。

四是加快枢纽创新驱动发展。《枢纽规划》在管理创新方面，推动建立部省协作共推的枢纽集群建设发展机制，引导完善以地方政府为主导的枢纽城市发展机制，鼓励创新枢纽港站一体化开发建设模式；在技术创新方面，加大新技术研发、应用力度，提升创新能力。

五是大力发展枢纽经济。《枢纽规划》着力推进枢纽转型发展，打造城市综合

体，推动物流集聚区建设；推动“枢纽+”产业深度融合，鼓励发展临空经济、邮轮和临港经济、临站经济等新业态，不断扩功能、增动能、提效能，努力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设置了3个专栏，明确了“十四五”时期重点推进的20个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和80个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名单，提出了枢纽城市设施布局要求和枢纽港站建设重点。

下一步，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将强化部门协同和央地联动，以重大项目建设为牵引，以完善标准、规范、政策、法规等为保障，细化实化举措，推动《规划》实施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

1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

《通知》表明，全面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服务便利化。引导市场、社会力量发展社区托育、养老等服务业态。推动**物流配送、快递、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设施**辐射符合条件的村（社区）；推进数字社区服务圈、智慧家庭建设，促进社区家庭联动智慧服务生活圈发展。大力发展社区电子商务，探索推动无人物流配送进社区。推动“互联网+”与社区服务的深度融合，逐步构建服务便捷、管理精细、设施智能、环境宜居、私密安全的智慧社区。

工信部等十部门：《关于促进制造业有序转移的指导意见》

1月1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交通运输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制造业有序转移的指导意见》。

《意见》指出，推动中心城市和城市群高质量承接产业转移发挥中心城市辐射作用，通过产业链优化升级和功能疏解带动城市群协同发展。鼓励城市群内城市合理分工，合作共建产业发展平台，形成紧密产业协作关系。有序疏解超大特大城市中心城区一般性制造业、**区域性物流基地等功能和设施**。发挥大中城市综合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主动承接超大特大城市产业转移和功能疏解，立足差异化定位，**因地制宜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商贸物流中心和区域专业服务中心**。加快县城补短板强弱项，推进产业配套等提级扩能，增强综合承载能力。以城市群为中心，依托国家安全应急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区域性应急物资生产保障基地，促进救援、防疫等应急物资产业科学布局、合理集聚。

工信部等六部委：《关于印发〈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1月6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应急管理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印发〈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通知》提出为规范化工与园区建设和认定管理，提升化工园区安全发展和绿色发展水平，共5章26条，自发布之日起实施。《通知》要求，化工园区应按照“分类控制、分级管理、分步实施”要求，结合产业结构、产业链特点、安全风险类型等实际情况，分区实行封闭化管理，建立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对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化学品等物料、人员、车辆进出实施全过程监管。化工园区应严格管控运输安全风险，实行专用道路、专用车道、限时限速行驶，并根据需要配套建设危险化学品车辆专用停车场，防止安全风险积聚。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近期促进消费工作的通知》

1月1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做好近期促进消费工作的通知》。

《通知》指出，要有效拓展县域乡村消费。加快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体系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支持大型商贸流通企业、电商平台等服务企业向农村延伸拓展，加快品牌消费、品质消费进农村。扩大农村电商覆盖面，丰富村级商业网点快递收发、农产品经纪等服务，满足农村居民便利消费、就近销售需求。

二、国际物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意见》

1月1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意见》。

《意见》指出，鼓励有条件的大型商贸、物流企业“走出去”，加强资源整合配置，优化国际营销体系，完善全球服务网络。支持跨国大型供应链服务企业发展，提高国际竞争力，增强产业链供应链韧性。

《意见》表明，要完善内外联通物流网络。加强国际航空货运能力建设，提升国际海运竞争力，推动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国际道路运输便利化。引导外贸企业、跨境电商、物流企业加强业务协同和资源整合，加快布局海外仓、配送中心等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提高物流运作和资产利用效率。优化城市物流配送网络，补齐城市配送“最后一公里”短板。持续支持中西部地区、县域商贸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协同共享，畅通区域间、城乡间流通网络，降低内外贸商品流通成本，促进高效通达国内国际市场。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跨周期调节进一步稳外贸的意见》

1月11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做好跨周期调节进一步稳外贸的意见》。

《意见》指出，我国外贸面临的不确定不稳定不平衡因素增多，外贸运行基础并不牢固。为促进外贸平稳发展，保障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稳定畅通，缓解国际物流压力。**鼓励外贸企业与航运企业签订长期协议。**引导各地方、进出口商协会组织中小微外贸企业与航运企业进行直客对接。支持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利用普惠性金融政策，向符合条件的小微外贸企业提供物流方面的普惠性金融支持。持续加强国际海运领域监管，依法打击违法违规收费、哄抬运价等行为。依法依规调查涉嫌垄断行为。在多双边场合呼吁共同畅通国际物流。完善日常监测和应急调度机制，增强港口间协同配合。

商务部等六部门：《关于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指导意见》

1月26日，商务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民银行、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指导意见》。

《意见》指出，要结合地方优势和特点抢抓机遇。强化地方政府服务功能，深入细致研究当地产业优势和 RCEP 国别市场机遇，指导企业开拓 RCEP 成员国市场，重点推动优势产品出口。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鼓励支持企业完善重点市场营销渠道。培育建立地方营销服务平台，**构建国际物流供应链服务保障体系**，提升物流水平。鼓励开展产业链精准招商，加强外资企业服务保障。促进边境贸易发展。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继续加强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边境口岸通行能力。为边贸企业提供通关、物流等优质服务，培育面向国内外的边境地区商品市场和商贸中心。

三、智慧物流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1月12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这是我国首部数字经济发展五年专项规划。提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以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为主线，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协同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做强做优做大我国数字经济，为构建数字中国提供有力支撑。

《规划》提出，到2025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

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

《规划》要求，全面深化重点产业数字化转型。立足不同产业特点和差异化需求，推动传统产业全方位、全链条数字化转型，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规划》在“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提升工程”，智慧物流被列入七个重点行业之一。《规划》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智慧物流**。加快对传统物流设施的数字化改造升级，促进现代物流业与农业、制造业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建设跨行业、跨区域的物流信息服务平台，实现需求、库存和物流信息的实时共享，套索推进电子提单应用，建设智能仓储体系、提升物流仓储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国家网信办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部门：《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1月4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安全部、财政部、商务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保密局、国家密码管理局等十三部门联合修订发布《网络安全审查办法》，2022年2月15日起实行。

《办法》要求网络安全审查重点评估相关对象或者情形的以下国家安全风险因素：（一）产品和服务使用后带来的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被非法控制、遭受干扰或者破坏的风险；（二）产品和服务供应中断对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业务连续性的危害；（三）产品和服务的安全性、开放性、透明性、来源的多样性，供应渠道的可靠性以及因为政治、外交、贸易等因素导致供应中断的风险；（四）产品和服务提供者遵守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情况；（五）核心数据、重要数据或者大量个人信息被窃取、泄露、毁损以及非法利用、非法出境的风险；（六）上市存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核心数据、重要数据或者大量个人信息被外国政府影响、控制、恶意利用的风险，以及网络信息安全风险；（七）其他可能危害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的因素。

工信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

1月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印发〈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

《通知》提出支撑新型电力系统能力显著增强，智能光伏特色应用领域大幅拓展。智能光伏发电系统建设卓有成效，适应电网性能不断增强。在绿色工业、绿色建筑、**绿色交通**、绿色农业、乡村振兴及其它新型领域应用规模逐步扩大，形成稳

定的商业运营模式，有效满足多场景大规模应用需求。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的通知》

1月7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的通知》。

《通知》要求，面向产品全生命周期和全产业链的质量协同。已较好实现数字化并实现业务集成运作的企业，要推进基于数字化产品模型的研发、设计、生产、服务一体化，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信息追溯，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各环节质量数据共享与开发利用，推进数据模型驱动的产品全生命周期、全产业链的质量策划、质量控制和质量改进，加强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质量管理联动，促进多样化、高附加值产品服务创新。

《通知》要求，实施全流程物料数字化管理。企业应建立与数字化制造相适应的仓储物流系统，在采购、生产、仓储、物流、交付及售后服务全过程提高物料数字化追溯管理水平。与重要供应商建立协同的数字化管理系统，共享采购产品质量、批次、交期等信息。有条件的企业应对关键物料实施一物一码管理，实现全流程质量追溯。

四、低碳物流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

1月24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

《通知》指出，要推动**交通物流节能减排工程**。推动绿色铁路、绿色公路、绿色港口、绿色航道、绿色机场建设，有序推进充换电、加注（气）、加氢、港口机场岸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市公交、出租、物流、环卫清扫等车辆使用新能源汽车的比例。加快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大力发展铁水、公铁、公水等多式联运。全面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和非道路移动柴油机国四排放标准，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深入实施清洁柴油机行动，鼓励重型柴油货车更新替代。实施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加强机动车排放召回管理。

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1月21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印发〈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通知》指出，持续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加快推进港口集疏运铁路、物流园区

及大型工矿企业铁路专用线建设，推动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推进港口、大型工矿企业大宗货物主要采用铁路、水运、封闭式皮带廊道、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等绿色运输方式。统筹江海直达和江海联运发展，积极推进干散货、集装箱江海直达运输，提高水水中转货运量。

《通知》表明，要加快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运输装备推广应用。加快推进城市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新增或更新的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80%。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三批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1月5日，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公安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发布《关于〈组织开展第三批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通知》指出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决策部署，推进城市货运配送绿色低碳、集约高效发展，加快交通强国建设，按照《综合运输服务“十四五”发展规划》有关工作安排，交通运输部、公安部、商务部决定在“十四五”期持续开展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创建工作。

第三批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继续以城市为组织主体，以建设“集约、高效、绿色、智能”的城市货运配送服务体系为目标，加快推进城市货运配送网络节点布局、新能源配送车辆推广应用、运输组织模式创新、便利通行政策落地、信息资源交互共享，为打造集约高效的现代物流体系，推动城市货运配送绿色化、集约化转型提供经验借鉴和模式参考。

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和交通运输部联合印发的《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为更好地发挥中央财政补贴对农村客运（含农村道路客运、岛际和农村水路客运，下同）和出租车、城市公共交通等城市交通领域的引导作用，从2021年起，对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作出调整。

“十四五”期间补贴安排，《通知》提出，“十四五”期间各省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涨价补贴中的30%由各地用于支持出租车加快电动化，70%由各地统筹用于支持城市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运营。同时，各省从当地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中，给予本省国家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每城市每年500万元专项奖励资金，给予本省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每城市每年300万元专项奖励资金，用于支持示范创建工作。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关于印发〈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1月2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管局、中直管理局联合发布《关于印发〈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通知》表明，大力推动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提高城市公交、出租（含网约车）、环卫、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民航机场以及党政机关公务领域等新能源汽车应用占比。**加快发展绿色物流配送。**积极推广绿色快递包装，引导电商企业、快递企业优先选购使用获得绿色认证的快递包装产品，促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鼓励企业使用商品和物流一体化包装，更多采用原箱发货，大幅减少物流环节二次包装。推广应用低克重高强度快递包装纸箱、免胶纸箱、可循环配送箱等快递包装新产品，鼓励通过包装结构优化减少填充物使用。**加快城乡物流配送体系和快递公共末端设施建设，完善农村配送网络，创新绿色低碳、集约高效的配送模式，大力发展集中配送、共同配送、夜间配送。**

地方政策：

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支持中国（河北）自贸试验区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1月10日，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印发支持中国（河北）自贸试验区创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通知》指出，支持河北自贸区发展现代物流。支持曹妃甸片区发挥唐山港口型（兼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作用，正定片区发挥石家庄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作用，优化产业布局，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发展供应链集成业务，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多式联运、海关监管查验、冷链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市场化手段促进枢纽间业务集成、运行协作，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促进物流提质增效降本。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优化营商环境方案〉的通知》

1月18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联合发布《关于印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优化营商环境方案〉的通知》。

《通知》指出，**推动贸易物流便利互通。**健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大通关合作机制，进一步增强口岸集疏运效能，促进川渝港口联动发展。聚焦打造“通道+

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家物流枢纽共建共享共用和一体化衔接。开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合作，推行一站式、集约化服务，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口岸物流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合力推进中欧班列（成渝）品牌建设，推广多式联运“一单制”和集拼集运模式，加快推进重庆、成都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设。整合两地航线资源，支持两地枢纽机场开辟新的国际货运航线。推进“航空+陆运”业务发展，促进现有航线与口岸资源共享互通。共同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机制，在出入境检验检疫、实验室检测和口岸疫情防控等方面加强合作。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开放强省建设规划〉的通知》

1月21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和开放强省建设规划〉的通知》。

《通知》指出，支持商丘、周口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打造新兴工业城市和区域商贸物流中心**，建设豫东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支持安阳、鹤壁、濮阳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打造区域先进制造业中心和交通物流中心，建设豫北跨区域协同发展示范区。支持各县（市）融入开放强省建设大局，积极融入周边中心城市发展，推动县域产业融入区域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建设一批产业转型示范园区，培育发展一批现代化中小城市。

《通知》表明，要**提升供应链主体竞争优势**。提升生产制造、批发零售、物流配送、生活服务、农业产业化等本土龙头企业产业生态主导力和供应链整合能力，带动更多周边区域上下游企业入链。建设一批服务型制造公共服务平台，发展基于供应链的生产性服务业，引导商贸企业、物流企业、商品市场等向供应链综合服务商转型。鼓励流通企业与生产企业合作建设供应链协同平台，推动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实现协同采购、协同制造、协同物流。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十四五”发展规划》

1月28日，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发布《山东省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十四五”发展规划》。

《规划》指出，到2025年，全省交通运输领域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初步实现基础设施生态化、运输装备清洁化、运输组织高效化，在绿色交通若干重点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交通运输节能环保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发展水平适应交通强省建设的阶段性要求。

《规划》表明，“十四五”期，山东省将重点从八个方面推进交通运输节能环保

保工作。一是强化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二是持续优化交通运输结构；三是加快构建绿色出行体系；四是加快新能源清洁能源应用；五是强化交通资源集约利用；六是深入推进交通污染防治；七是强化绿色交通科技创新；八是提升绿色交通治理水平。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1月26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印发〈河南省“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和枢纽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通知》要求，要统筹综合立体交通网和区域协调发展布局，以枢纽城市为核心，强化交通对接、功能衔接、产业链接，打造“一核四区”枢纽经济增长极。全面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发挥综合运输通道和联运服务系统优势，以枢纽城市为依托，以特色化专业化产业走廊、创新走廊、文旅走廊和生态经济走廊为支撑，推动资源要素和产业集聚，培育建设通道经济带，拓展枢纽经济辐射联动发展空间。加快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推动综合交通枢纽布局由核心引领向多层协作转变，构建“1+3+4+N”多层次一体化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畅通资源要素流动，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耦合组织能力。

专题聚焦：

“一带一路”物流与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安全

美国 FMC 鼓励托运人对船公司提起诉讼

1月8日媒体消息，美国联邦海事委员会（FMC）出台新政策，鼓励货主和托运人对集装箱班轮公司提起诉讼，对由于船公司不公平和不合理的商业行为导致财务或经营上的损害进行指控。而且明确规定：投诉失败当事人无需支付律师费，被起诉船公司不得采取报复行为。这次 FMC 新出台的政策，解决了托运人对船公司提起诉讼时的多重障碍。此前有托运人及货主向 FMC 表示，由于担心遭受报复，即使运费被刻意抬高或者合约内的订舱被取消，托运人及货主也不敢向船公司提起诉讼。

去年，FMC 分别受理了中远海运、地中海航运因为“不履行运送服务合约，迫使货主不得不接受暴涨的即期费率”的起诉案，以及长荣、中远海运、地中海航运、达飞、赫伯罗特和万海等“收取不合理滞箱费”的起诉案！美国联邦海事委员会公开推出鼓励美国货主托运人对船公司起诉新政，或助长美国货主起诉潮。

哈萨克斯坦 KTZ：无需担心过境的欧班列

1月11日（星期二），哈萨克斯坦国家铁路公司 KTZ 表示：“铁路工人正在

提供稳定的客运和货运列车服务。在 KTZ 的网络中，没有任何列车被取消。货运列车（包括过境的中欧班列）和客运列车都按照时刻表正常运行。”

由于哈萨克斯坦局势动荡，KTZ 便很快宣布，除了一些延误之外，该路线几乎没有中断。1 月 6 日，该公司表示，当天有 129 辆货运列车过境，但有一些延误，而 1 月 8 日的更新显示，重要的货物运输被优先考虑。该公司还报告说，尽管哈国最近发生暴乱，但其铁路基础设施没有受到损害。（源：最铁运）

加拿大取消本土卡车司机疫苗接种要求

1 月 12 日，加拿大边境服务局表示，该国将允许未接种新冠疫苗的加拿大卡车司机从美国入境。此举标志着加拿大政府放弃了之前要求所有卡车司机接种疫苗的决定。加拿大政府官员表示，这一决定是为了确保供应链的顺畅。

加拿大政府此前要求所有从美国入境的卡车司机出示疫苗接种证明。但加拿大总理特鲁多遭到来自反对党和卡车行业游说团体的压力，他被要求取消强制卡车司机接种疫苗的命令，理由是这可能会导致司机短缺，扰乱贸易，从而进一步推高通胀。加拿大和美国之间每年的货物贸易额高达约 5110 亿美元，超过 2/3 是通过公路运输的。加拿大卡车运输联盟估算，强制接种疫苗的命令将迫使约 1.6 万名跨境司机无法进入加拿大，这一数字占到该群体的 10%。（源：财联社）

普京责成俄政府提交修建北极铁路的方案

1 月 16 日报道据法新社莫斯科报道，克里姆林宫当地时间 1 月 15 日晚称，俄罗斯总统普京已责成俄罗斯政府提交修建通往巴伦支海沿岸铁路的方案。

报道称，克里姆林宫说，普京已责成总理米哈伊尔·米舒斯京“提交修建通往巴伦支海铁路的方案”，提交方案的最后期限是 5 月 10 日。但克里姆林宫未提供更多详情。普京把俄罗斯的北极地区作为战略重点，下令对军事基础设施和矿产开采进行大规模投资。俄罗斯这条北极铁路线的终点预计将是位于北极涅涅茨地区的因迪加定居点。俄罗斯希望在未来几年开始在那里建设一个全年可用的港口。2018 年，芬兰和挪威曾表示将共同探索修建一条从芬兰北部到巴伦支海沿岸的北极铁路。（参考消息）

美交通部暂停 4 家中国航司 44 趟赴华航班

1 月 21 日，美国交通部宣布暂停由中国航空公司运营的、原定于 1 月 30 日至 3 月 29 日从美国飞往中国的 44 个航班。该决定将影响中国厦门航空公司、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中国南方航空公司和中国东方航空公司的相关航班。目前在中美航线上，一共就只有这四家中国的航空公司执飞中美航班，美国则是美联航，美国航空和达美航空。

早些时候，中国民航局曾陆续对 44 个由美国航空公司承运的赴华航班实施

“熔断”措施。美国交通部声称中国此举“不利于公众利益，有必要采取相应补救行动”，随后更是决定实行所谓“对等”措施，暂停从美国飞往中国的 44 趟航班。美国交通部还“警告”称，如果中国取消更多航班，该部门也将“保留采取进一步行动的权利”。（环球时报）

越南拟投 64.6 亿美元建设南北高速公路

1 月 15 日据媒体报道，越南国会批准了 2021-2025 年投资建设 12 条总长度 729 公里的南北高速公路项目计划。该计划由越南交通部制定。优先考虑的项目之一将是南北高速公路的东部路段。该项目耗资约 64.6 亿美元，全长 729 公里，分为 12 个路段，每个路段均采用 PPP 模式建设。

越南交通部长阮文体表示：“因为我们正处于经济复苏期，需要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来促进其他经济部门的发展，因此政府通过财政拨款来投资建设 12 个高速公路项目。使用国家预算资金进行投资比 PPP 投资方式更能确保建设进度。”“根据规划，到 2025 年越南将建成 3000 公里的高速公路，到 2030 年将建成 5000 公里。而目前只有 1163 公里，正在实施的有 963 公里。”

俄罗斯提议建设中欧“子午线”高速公路

1 月 25 日，俄罗斯商业日报援引一名俄罗斯经济部代表的话报道称，俄经济部提议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IIB，简称亚投行）提供帮助，为俄罗斯价值近 120 亿美元的五个项目提供融资。在这五个项目中，规模最大的是中国至欧洲高速公路（中欧“子午线”高速公路）的俄罗斯段，造价估计达 100 亿美元。

作为五个项目中规模最大的，中欧“子午线”高速公路项目原计划于 2020 年启动，但由于缺乏资金被迫暂停。这条公路将成为贯穿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全长 8445 公里的“欧洲-中国西部”国际交通走廊的一部分，其俄罗斯段长度超过 2000 公里，通过俄罗斯 8 个地区。（观察者网）

2022年1月物流相关政策目录

序号	发文单位	发文/政策题目	文号	发布时间
1	国家网信办等十三部门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第 8 号	1 月 4 日
2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等三部门	《关于〈组织开展第三批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交办运函〔2021〕2122 号	1 月 5 日
3	交通运输部	《关于四川省增补乡村运输“金通工程”交通强国建设试点任务的意见》	交规划函〔2021〕636 号	1 月 5 日
4	工信部、交通运输部等五部门	《关于印发〈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	工信部联电子〔2021〕226 号	1 月 5 日
5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全力做好 2022 年春运工作的意见》	发改运行〔2021〕1931 号	1 月 6 日
6	国家邮政局	《关于〈快递市场管理办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	1 月 7 日
7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委	《关于印发〈化工园区建设标准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工信部联原〔2021〕220 号	1 月 8 日
8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国家对外开放口岸查验基础设施建设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改投资规〔2021〕1810 号	1 月 10 日
9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关于印发〈制造业质量管理数字化实施指南（试行）〉的通知》	工信厅科〔2021〕59 号	1 月 11 日
10	财政部、交通运输部	《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建〔2022〕1 号	1 月 11 日
11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	《关于促进制造业有序转移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政法〔2021〕215 号	1 月 15 日
12	交通运输部	《关于做好 2022 年道路水路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	交运明电〔2022〕11 号	1 月 17 日
13	交通运输部等五部门	《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十四五”发展规划》	国发〔2021〕27 号	1 月 18 日
14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做好近期促进消费工作的通知》	发改就业〔2022〕77 号	1 月 18 日
15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门	《关于印发〈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的通知》	发改就业〔2022〕107 号	1 月 21 日
16	交通运输部	《关于印发〈绿色交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交规划发〔2021〕104 号	1 月 21 日
17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	发改经贸〔2022〕78 号	1 月 24 日
18	商务部等六部门	《关于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的指导意见》	商国际发〔2022〕10 号	1 月 26 日

编辑单位：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研究室

联系电话：010-83775690/5692 Email: yanjiushibj@vip.163.com

欢迎提供各地政策线索！